

#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會謹提呈本公司及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董事會報告書及經審核財務報表。

## 主要業務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而其主要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載於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三。本集團之主要業務性質於年內並無任何重大變動。

## 分類資料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零年及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主要業務及業務地區劃分之營業額及其對本集團業績之貢獻分析載於財務報表附註四。

##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溢利及本公司與本集團於該日之財務狀況，載於第28至第97頁之財務報表內。

本年度並無派發中期股息，而董事會亦不擬就本年度派發末期股息。

## 財務資料概要

摘錄自經審核財務報表及按適用情況重新分類之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之已公佈業績及資產與負債概要載於第3至5頁。本概要並非經審核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 固定資產及投資物業

本年度內本公司及本集團固定資產及投資物業之變動詳情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十四及十五。

## 股本及購股權

本公司於本年度內之股本及購股權變動詳情及其原因載於財務報表附註三十三。

##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回、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儲備

本公司及本集團於本年度內之儲備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三十四。

## 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公司條例第79條B項規定計算，本公司並無可供分派之儲備。本公司之股份溢價賬2,420,668,000港元亦可以繳足紅利股份形式供分派。

##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回顧年度內，來自本集團五大客戶之營業額佔本集團之年度營業額5.8%，來自其中最大客戶之營業額佔本集團之年度營業額2.7%。本集團五大供應商之採購額共佔本年度總採購額20.1%，而其中最大供應商之採購額佔總採購額6.1%。

本公司董事、彼等之聯繫人士或就各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股本5%或以上之股東，概無擁有五大客戶及供應商之任何權益。

# 董事會報告書

## 董事

本公司於本年度內之董事為：

### 執行董事：

汪世忠	(主席暨聯席董事總經理)
汪世昌博士	
汪世華	(聯席董事總經理)
關啟昌	(聯席董事總經理)
張利平	(聯席董事總經理) (於二零零一年六月二十八日獲委任)
王小敏	
譚榮德	

### 獨立非執行董事：

Michael Dobbs-Higginson  
Warren Talbot Beckwith

於結算日後(二零零二年一月二日)，Warren Talbot Beckwith先生辭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而蔣焯坪教授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根據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73條之規定，張利平先生及蔣焯坪教授輪值告退，惟願在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膺選連任。

根據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77條至79條之規定，譚榮德先生輪值告退，惟願在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膺選連任。

##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

本公司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之詳細履歷載列於年報第13頁至第16頁。

## 董事之服務合約

擬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之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立不可由本公司在一年內不作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之服務合約。

## 董事於合約之權益

除財務報表附註三十、三十一及三十六所披露者外，各董事於年內概無在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其同系附屬公司作為訂約一方而對本公司業務屬重大之任何合約中擁有重大之實際權益。獨立非執行董事亦向董事會確認，於財務報表附註三十、三十一及三十六披露之該等交易乃依據有關交易之協議條款進行，或於各公司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進行，並就本公司股東而言屬公平合理。

## 董事之股份權益

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披露權益)條例(「權益披露條例」)第29條存置之名冊所載，各董事及彼等之聯繫人士擁有本公司之股本權益如下：

### 本公司之普通股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授出之購股權
汪世忠	公司(附註a)	1,851,734,762	—
汪世華	個人	672,970	8,050,000
關啟昌	個人與家族	4,956,239	8,016,000
張利平	個人	—	1,500,000
王小敏	公司(附註b)	3,081,076	1,610,000
譚榮德	個人及公司(附註c)	672,970	1,540,000

本公司董事於購股權之權益於以下「購股權計劃」一節獨立披露。

### 附註：

- (a) 分別持有本公司809,600,592股及394,060,845股股份之Max Asialines Limited及Sanote Investments Limited，均為汪世忠先生控制之美國協和(集團)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持有本公司400,000,000股股份之Skyport Investments Limited，乃Cebu Blue Limited之全資附屬公司。而持有本公司57,017,311股股份之Cebu Blue Limited則為Concord Oil Group Limited之全資附屬公司，而Concord Oil Group Limited亦由汪世忠先生控制。此外，分別持有本公司180,011,279及11,044,735股股份之Beaujet Development Limited及Gain Time Holdings Limited均由汪世忠先生控制。
- (b) 持有本公司3,081,076股股份之Win System Holdings Limited乃由王小敏女士控制。

# 董事會報告書

## 董事之股份權益 (續)

(c) Smark Eagle Holdings Ltd.持有本公司452,298股股份，由譚榮德先生控制。

除上述者外，僅為符合公司最少股東人數之規定，若干董事為本公司利益持有若干附屬公司之非實益個人股本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各董事或彼等之聯繫人士概無擁有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權益披露條例)股本或債務證券中任何個人、家族、公司或其他權益。

## 董事購買股份之權利

除上文「董事之股份權益」一段及下文「購股權計劃」一段披露者外，概無向本公司之董事、彼等各自之配偶或十八歲以下之子女授出藉購入本公司股份或債券而獲利之權利，彼等亦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其同系附屬公司於年內概無作出任何安排，令本公司董事購入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任何該等權利。

## 購股權計劃

為激勵及獎賞對本集團業務成功作出貢獻之合資格參與者，本公司設立一項購股權計劃(「計劃」)，該計劃之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之任何員工，包括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但不包括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合營公司)之執行董事。該計劃於一九九七年二月二十八日生效。除非被撤銷或修訂，否則該計劃將自該日期起十年內一直有效。

根據該計劃，可授出購股權之最大股份數目不得多於本公司不時之已發行股份總數(但不包括根據該計劃而發行之股份總數)之10%。此外，根據該計劃，任何承授人獲授予之購股權可發行之股份數目不得多於授出時該計劃下已發行及可發行股份總數之25%。

## 購股權計劃(續)

承授人可自授出購股權之建議當日起計二十八日內支付總額為1港元之名義代價，以接納有關建議。所授購股權之行使期限由董事釐定，惟在任何情況下不得超過接納建議之日後一年同日起計三年期間，並於該期間最後一日屆滿，或於二零零七年二月二十八日屆滿，以較早者為準。

購股權之行使價格由董事釐定，但應以以下兩者之較高者為準，(i)不少於本公司股份於緊接建議之日前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之平均收市價之80%，及(ii)股份之面值。

本年度根據計劃未獲行使之購股權數量如下：

參與者 姓名或類別	購股權數量					授出購股 權日期*	購股權 行使期	購股權 行使價** 港元	本公司股份價格***	
	於二零零一年 一月一日	本年度 授出	本年度 行使	本年度 失效	於二零零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購股 權授出日期 港元	於購股 權行使日期 港元
董事										
汪世華	96,000	-	-	(96,000)	-	一九九七年 六月十六日	一九九八年 六月十六日至 二零零一年 六月十五日	3.32	3.66	-
	1,000,000	-	-	-	1,000,000	一九九八年 十月十九日	一九九九年 十月十九日至 二零零二年 十月十八日	1.09	1.20	-
	50,000	-	-	-	50,000	一九九九年 六月五日	二零零零年 六月五日至 二零零三年 六月四日	0.74	0.82	-
	5,000,000	-	-	-	5,000,000	二零零零年 八月二十七日	二零零一年 八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零四年 八月二十六日	0.86	0.86	-
	-	2,000,000	-	-	2,000,000	二零零一年 八月二十二日	二零零二年 八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零五年 八月二十一日	0.51	0.51	-
	<u>6,146,000</u>	<u>2,000,000</u>	<u>-</u>	<u>(96,000)</u>	<u>8,050,000</u>					

# 董事會報告書

## 購股權計劃(續)

參與者 姓名或類別	購股權數目					授出購股 權日期*	購股權 行使期	購股權 行使價** 港元	本公司股份價格***	
	於二零零一年 一月一日	本年度 授出	本年度 行使	本年度 失效	於二零零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購股 權授出日期 港元	於購股 權行使日期 港元
<b>董事</b>										
關啟昌	10,000	-	-	(10,000)	-	一九九七年 七月七日	一九九八年 七月七日至 二零零一年 七月六日	3.32	3.66	-
	1,000,000	-	-	-	1,000,000	一九九八年 十月十九日	一九九九年 十月十九日至 二零零二年 十月十八日	1.09	1.20	-
	16,000	-	-	-	16,000	一九九九年 六月一日	二零零零年 六月一日至 二零零三年 五月三十一日	0.74	0.82	-
	5,000,000	-	-	-	5,000,000	二零零零年 八月二十四日	二零零一年 八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零四年 八月二十三日	0.86	0.86	-
	-	2,000,000	-	-	2,000,000	二零零一年 八月二十二日	二零零二年 八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零五年 八月二十一日	0.51	0.51	-
	<u>6,026,000</u>	<u>2,000,000</u>	<u>-</u>	<u>(10,000)</u>	<u>8,016,000</u>					
王小敏	96,000	-	-	(96,000)	-	一九九七年 六月十一日	一九九八年 六月十一日至 二零零一年 六月十日	3.32	3.66	-
	50,000	-	-	-	50,000	一九九九年 六月七日	二零零零年 六月七日至 二零零三年 六月六日	0.74	0.82	-
	1,000,000	-	-	-	1,000,000	二零零零年 八月二十七日	二零零一年 八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零四年 八月二十六日	0.86	0.86	-
	-	560,000	-	-	560,000	二零零一年 八月二十二日	二零零二年 八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零五年 八月二十一日	0.51	0.51	-
	<u>1,146,000</u>	<u>560,000</u>	<u>-</u>	<u>(96,000)</u>	<u>1,610,000</u>					

## 購股權計劃 (續)

參與者 姓名或類別	購股權數目					授出購股 權日期*	購股權 行使期	購股權 行使價** 港元	本公司股份價格***	
	於二零零一年 一月一日	本年度 授出	本年度 行使	本年度 失效	於二零零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購股 權授出日期 港元	於購股 權行使日期 港元
<b>董事</b>										
譚榮德	56,000	-	-	(56,000)	-	一九九七年 六月十三日	一九九八年 六月十三日至 二零零一年 六月十二日	3.32	3.66	-
	1,000,000	-	-	-	1,000,000	二零零零年 八月二十七日	二零零一年 八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零四年 八月二十六日	0.86	0.86	-
	-	540,000	-	-	540,000	二零零一年 八月二十二日	二零零二年 八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零五年 八月二十一日	0.51	0.51	-
	<u>1,056,000</u>	<u>540,000</u>	<u>-</u>	<u>(56,000)</u>	<u>1,540,000</u>					
張利平	-	1,500,000	-	-	1,500,000	二零零一年 六月二十八日	二零零二年 六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零五年 六月二十七日	0.68	0.68	-
<b>其他僱員</b>										
集體	438,000	-	-	(438,000)	-	一九九七年 六月十六日	一九九八年 六月十六日至 二零零一年 六月十五日	3.32	3.66	-
	322,000	-	-	-	322,000	一九九九年 六月五日	二零零零年 六月五日至 二零零三年 六月四日	0.74	0.82	-
	1,850,000	-	-	-	1,850,000	二零零零年 八月二十七日	二零零一年 八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零四年 八月二十六日	0.86	0.86	-
	-	978,000	-	-	978,000	二零零一年 八月二十二日	二零零二年 八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零五年 八月二十一日	0.51	0.51	-
	<u>2,610,000</u>	<u>978,000</u>	<u>-</u>	<u>(438,000)</u>	<u>3,150,000</u>					
	<u>16,984,000</u>	<u>7,578,000</u>	<u>-</u>	<u>(696,000)</u>	<u>23,866,000</u>					



# 董事會報告書

## 購股權計劃(續)

- \* 購股權歸屬期自授出日期起計，直至行使期開始為止。
- \*\* 購股權行使價須根據供股或派送紅股或本公司股本之其他類似變動作出調整。
- \*\*\* 於購股權授出日期，所披露之本公司股份價格為於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一個交易日之聯交所收市價。於購股權行使日期，所披露之本公司股份價格為披露類別內所有行使購股權之聯交所加權平均收市價。

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之概要細節亦載於財務報表附註三十三。

於購股權獲行使前，所授購股權之財務影響並未記入本公司或本集團之資產負債表內，且並未在損益賬或資產損益表扣除其成本。本公司將行使購股權時發行之股份按面值列為額外股本，而每股行使價超出股份面值之部份由本公司記入股份溢價賬內。於行使日前遭撤銷之購股權會於尚未行使購股權登記冊中刪除。

由於用以計算購股權理論值之模型屬主觀性質，而有關預期未來表現之數個假設具不穩定性，理論模型受若干基本因素限制，加以若干模型本身固有之因素限制，故此董事認為並不適宜披露於年內授予董事及僱員購股權之理論值。

## 主要股東

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名下權益已在上文「董事之股份權益」一節載列之汪世忠先生外，概無任何人士於本公司股本中擁有根據權益披露條例第16(1)條之規定須予記錄之權益。

## 結算日後事項

本集團結算日後重大事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一。

## 最佳應用守則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本年報所提呈之整段會計期間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最佳應用守則（「守則」），惟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並非根據守則第七段之要求按特定年期獲委任，而是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在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重選連任。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根據最佳應用守則要求成立審核委員會，負責檢討及監管本集團之財務呈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 核數師

安永會計事務所任滿告退，而續聘該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之決議案會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

代表董事會

主席

汪世忠

香港，二零零二年五月十三日